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交所 2019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对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管理层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对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认真核查及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1、报表附注显示，你公司各类保证金及涉诉冻结资金金额为 1.60 亿元。请补充披露公司受冻结资金具体金额、冻结原因、冻结时间，是否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以及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具体影响。

回复：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各类保证金及涉诉冻结资金金额为 1.60 亿元，其中：承兑汇票保证金 1.39 亿元，保函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0.14 亿元，涉及诉讼冻结资金 0.09 亿元。其中涉及诉讼冻结资金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冻结时间	冻结原因
1	项目 A	138.88	2019 年 6 月 29 日	涉诉案件
2	项目 B	13	2019 年 10 月 31 日	涉诉案件
3	项目 C	209.94	2019 年 11 月 28 日	涉诉案件

4	项目 D	281.57	2019 年 11 月 13 日	涉诉案件
5	项目 E	32.7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涉诉案件
6	项目 F	23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涉诉案件
7	合计	911.16		

公司各类保证金属于内部正常业务占用；涉诉冻结资金单笔且累计金额较小，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规定，不属于应披露信息。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总额为 9.32 亿元，流动资产总额为 30.26 亿元，各类保证金及涉诉冻结资金占公司货币资金及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7.17%、5.29%，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不产生重大影响。

2、报表附注显示，参股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特玻”）本期实现净利润**-7.18** 亿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特玻净资产账面价值为**-5.84** 亿元。2019 年 11 月 20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通飞公司拟转让海南特玻控股权中航三鑫放弃优先受让权的公告》称，截至 2019 年 10 月末，你公司及子公司与海南特玻因日常关联交易等事项尚存在 **631.39** 万元应收账款、**8,900** 万元应收票据和 **389.35** 万元的资金往来款项。

（1）请结合海南特玻现金流情况及流动资产构成等，补充分析海南特玻是否有偿还欠付你公司上述款项的能力。

回复：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与海南特玻因日常关联交易产生的 8,900 万元应收票据和 389.35 万元的资金往来款项已全部回收完毕。子公司海南砂矿与海南特玻因销售石英砂等业务尚存在应收账款 917.16 万元；其他应收款 4.76 万元。

2019 年度，海南特玻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359.37 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1 亿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1,422.5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特玻流动资产 9,943.11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1,713.47 万元，应收款项合计 1,962.61 万元，存货 6,267.03 万元。

根据海南特玻的资金及流动资产情况判断，海南特玻具备偿还欠付公司上述款项的能力。

(2) 请说明你公司在进行相关资产减值测试时是否充分考虑上述因素，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回复：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海南砂矿与海南特玻日常销售石英砂等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917.16 万元，本期应收账款按 2% 计提坏账准备 18.34 万元；其他应收款 4.76 万元为房屋租赁保证金，尚未到期且租金后付，本期未计提坏账准备。根据海南特玻 2019 年度现金流量表及流动资产情况，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3、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境外营业收入 5.61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境外在建工程共 8 个，累计合同金额 3.84 亿元。

(1) 请补充说明你公司境外业务的内容、收入占比前五名国家（地区）、相应的收入金额，合同履行情况，目前的国际贸易政策是否会对你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境外营业收入 5.61 亿元，包括境外工程项

目销售收入 1,195.78 万元、玻璃制品及深加工产品出口销售收入 54,938.1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境外在建工程项目 8 个，累计合同金额 3.84 亿元，累计已实现项目收入 1.89 亿元，已累计收款额 1.89 亿元。报告期内工程项目实现境外销售收入 1,195.78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与工程合同进度、投入成本相匹配。受国际新冠疫情影响，境外在建项目已开工项目施工进度减慢或暂停，新承接项目开工日期待定；销售回款时间会延长，对境外在建工程项目交付进度存在影响。

2、公司境外销售玻璃及深加工产品出口业务，主要采取先接订单后生产销售模式，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前五名国家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国家和地区	销售产品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境外销售比例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1	澳大利亚	玻璃制品	13,198	23.51%	2.81%
2	韩国	玻璃制品	12,595	22.44%	2.68%
3	越南	玻璃制品	8,828	15.73%	1.88%
4	香港	玻璃制品	5,930	10.56%	1.26%
5	墨西哥	玻璃制品	4,635	8.26%	0.99%
6	合计		45,187	80.50%	9.61%

受国际新冠疫情影响，部份境外玻璃制品销售业务停工停产，导致公司境外玻璃销售订单逐步减少，在手订单交付日期延时，销售回款时间延长，影响公司境外新业务开展及在手业务的交付进度。

上述因素对公司国际业务存在一定的影响；但由于公司国际业务占公司总营业收入比重不高，从目前情况判断尚不会对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你公司境内业务和境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0.25% 和 20.78%。请结合境内外产品结构等因素，说明境内外产品毛利率差异较大的原因。

回复：

2019 年度，公司境内业务和境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0.25% 和 20.78%，公司境内外产品结构基本一致，境内外产品毛利率差异较大，一方面是公司从境内采购原材料，生产境外销售产品，可有效控制公司的采购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境外销售的玻璃深加工制品由于品质要求高、技术难度大等因素影响，销售均价高于境内销售价格，导致境外产品销售毛利高于境内产品销售。

4、报告期内，你公司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镀膜生产线进行了改造，生产不稳定。请说明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上述生产线改造的具体进展情况，并充分提示风险。

回复：

报告期内，子公司精美特镀膜生产线技改项目主要是 7 度角改造，以解决镀膜工序中的夹印、产品质量缺陷等问题，镀膜线于 2019 年 6 月达到可使用状态，完成验收。2019 年下半年主要生产了触控屏 AR 玻璃盖板、驾驶员护栏 AR 镀膜玻璃、车载导航镀膜玻璃等产品，并逐步批量供货。

今年受新冠疫情及延期复工的影响，镀膜线订单减少，预计对全年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019 年 12 月，精美特对镀膜生产线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资产减

值准备 210.32 万元。公司及精美特已考虑镀膜线持续生产带来的风险问题。

5、报告期内，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为-2,094.97 万元，最近连续三年扣非后净利润均为负数。请结合公司行业竞争格局与发展趋势，以及自身经营情况等，说明你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盈利能力是否面临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提示风险。

回复：

在报告期内，如剔除海南特玻经营亏损对公司经营利润-4,829.51 万元的影响，公司其他业务扣非后净利润为 2,734.54 万元，在 2019 年度已实现经营性盈利。2018 年底剥离海南特玻后，公司调整产业结构，主要发展幕墙工程与内装产业、光伏玻璃、特玻玻璃技术与深加工三大产业。2019 年幕墙工程中标 12 个过亿项目，其中超 2 亿项目 4 个。光伏玻璃的成品率与产量大幅提升，珠海节能幕墙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建成投产，提高了幕墙板块单元的设计制造能力。

2020 年根据宏观环境、市场的变化，公司重点发展幕墙与内装工程、光伏玻璃、矿业与特种玻璃深加工三大产业，提出 2020 年是中航三鑫的“启航”之年，以提质增效为核心，全面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增长。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盈利能力无重大不确定性。

6、请复核“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财务指标的准确性。如涉及披露错误，请及时更正。

回复：

公司复核了《2019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由于工作人员失误，《2019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二、2、（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中“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输入错误，现做如下更正：

更正前：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44,530,507.8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更正后：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44,530,507.8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2019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